

证券代码：872762

证券简称：大茂晟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上海大茂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柯健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, 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,12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2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36,1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36,1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。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发布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5）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36,1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通过《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及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36,1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同意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36,1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36,1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对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进行预计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36,1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因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，均需参加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同意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30,652,542.38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 36,120,000 元，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36,1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金诚同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成、王焯楠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上海大茂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《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大茂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6 日